

彰化縣福興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1、2次臨時會提案表

號別	第6號	類別	教育類
提案人	蔣煙燈	連署人	
案由	彰化縣政府核定本園辦理「111學年度第2學期進用教師助理員」經費計19萬1,852元整(補助款17萬748元、本所自籌款2萬1,104元)，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，擬請准予墊付。		
說明	<p>一、依據彰化縣政府112年1月11日府教特字第1120012484號函暨「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」第44點第4款及第6款辦理。</p> <p>二、本案總經費19萬1,852元整，(補助款17萬748元、本所自籌款2萬1,104元)：</p> <p>(一)主園核定補助10萬6,574元整。 (補助款9萬4,851元、本所自籌款1萬1,723元)</p> <p>(二)東區分班核定補助8萬5,278元整。 (補助款7萬5,897元、本所自籌款9,381元)</p>		
辦法	提請貴會審議通過後，辦理墊付，俟113年度預算歸墊轉正。		
審查意見			
大會議決	照案通過		

主席吳鎮江